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
10號

承辦人：劉玉蘭

電話：02-25702330轉5415

電子信箱：tms_jinnifer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輔字第11130003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函文影本及111年臺北市青年盃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各1份 (19158194_1113000303_1_ATTACHMENT1.pdf、19158194_1113000303_1_ATTACHMENT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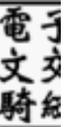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辦理「111年臺北市青年盃羽球錦標賽」一案，敬請貴校依權責核予參賽隊職員及學生公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111年1月18日北市羽協廷字第0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活動訂於111年2月21至25日假臺北體育館7樓舉行，請依權責核予貴校參賽人員於賽會期間公假及課務派代。
- 三、檢附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函文影本及111年臺北市青年盃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新莊區裕民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秀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大豐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插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林口國民小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、基隆市七堵區五堵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立五結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立中華國民中學、宜蘭縣蘇澳鎮馬賽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羅東鎮成功國民小學、宜蘭縣頭城鎮二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錦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會稽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北市竹北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北市興隆國民小學、新竹縣

體育保健科 收文:111/01/21



竹北市安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萬和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墩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南屯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南郭國民小學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體育總會羽球協會



裝



訂

線